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3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2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6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6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7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20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2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2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3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3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4
九、政府采购情况.....	24
十、绩效管理情况.....	2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10
十二、其他说明.....	110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110
(二) 其他.....	1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1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的部门工作任务是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以增强人民群众健康获得感为目标，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重大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推动落实严重危害人民群众健康的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职业病等疾病的综合防治措施，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资源下沉，强化基层服务网络功能，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贫困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综合医改力度，推进管办分离，创新和转变监管方式，构建协同顺畅、信息共享的监管机制，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四是更加注重老年健康事业，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部门预算构成看，本部门预算主要包括局机关预算。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内设机构12个，分别是办公室、人事股、财务股、法制与宣传信息股、疾病预防控制与职业健康股、医政医管与中医药管理股、基层卫生与妇幼科技股、应急与监督股、老龄工作股、人口与家庭发展股、行政审批管理股、体育事业股。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66.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5.52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3.08	538.39	44.6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9	32.8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366.44	2,129.01	237.4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6.29	66.2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158.25	45.52	112.73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12.11	本年支出合计	3,206.94	2,812.11	394.83
上年结转	394.83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3,206.94	支出总计	3,206.94	2,812.11	394.83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812.11	2,766.59	45.52				394.8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8.39	538.39					44.68
20703	体育	538.39	538.39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538.39	538.3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4.68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4.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9	32.89					
20809	退役安置	7.08	7.0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7.08	7.08					
20810	社会福利	15.52	15.52					
2081002	老年福利	15.52	15.52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30	10.3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30	10.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29.01	2,129.01					237.42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86.63	386.63					2.99
2100101	行政运行	321.59	321.59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5.04	65.04					2.99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11.08	111.0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11.08	111.08					
21004	公共卫生	569.38	569.38					17.12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6.00	16.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00	8.00					17.1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13.20	413.2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32.18	132.18					
21006	中医药	1.00	1.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0	1.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82.25	582.25					217.31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15.00	215.00					217.31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67.25	367.2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78.66	478.6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78.66	478.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29	66.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29	66.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29	66.29					
229	其他支出	45.52		45.52				112.7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5.52		45.52				112.73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5.52		45.52				112.73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206.94	728.64	2,478.3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3.08		583.08
20703	体育	538.39		538.39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538.39		538.3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4.68		44.68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4.68		44.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9		32.89
20809	退役安置	7.08		7.0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7.08		7.08
20810	社会福利	15.52		15.52
2081002	老年福利	15.52		15.52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30		10.3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30		10.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66.44	662.35	1,704.0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89.62	287.22	102.40
2100101	行政运行	321.59	287.22	34.37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8.03		68.03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11.08		111.0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11.08		111.08
21004	公共卫生	586.51		586.51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6.00		16.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5.12		25.1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13.20		413.2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32.18		132.18
21006	中医药	1.00		1.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0		1.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99.56		799.56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32.31		432.31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67.25		367.2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78.66	375.13	103.5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78.66	375.13	103.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29	66.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29	66.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29	66.29	
229	其他支出	158.25		158.2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8.25		158.25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8.25		158.25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66.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5.52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3.08	583.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9	32.8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366.44	2,366.4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6.29	66.2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158.25		158.25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12.11	本年支出合计	3,206.94	3,048.69	158.25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394.83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282.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12.7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3,206.94	支出总计	3,206.94	3,048.69	158.25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66.59	728.64	2,037.9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8.39		538.39
20703	体育	538.39		538.39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538.39		538.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9		32.89
20809	退役安置	7.08		7.0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7.08		7.08
20810	社会福利	15.52		15.52
2081002	老年福利	15.52		15.52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30		10.3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30		10.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29.01	662.35	1,466.6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86.63	287.22	99.41
2100101	行政运行	321.59	287.22	34.37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5.04		65.04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11.08		111.0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11.08		111.08
21004	公共卫生	569.38		569.38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6.00		16.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00		8.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13.20		413.2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32.18		132.18
21006	中医药	1.00		1.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0		1.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82.25		582.25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15.00		215.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67.25		367.2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78.66	375.13	103.5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78.66	375.13	103.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29	66.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29	66.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29	66.29	
229	其他支出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28.64	660.14	68.50
工资福利支出		660.14	660.14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259.51	259.51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74.99	74.99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38	17.38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11.50	111.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69.73	69.7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8.33	28.33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85	4.8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7.53	7.53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66.29	66.2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04	20.04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82		67.82
办公费	办公经费	7.37		7.37
邮电费	办公经费	0.06		0.06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培训费	培训费	1.52		1.52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8.19		8.19
福利费	办公经费	14.33		14.3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0		17.5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15.27		15.2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7		2.57
资本性支出		0.69		0.69
办公设备购置	设备购置	0.69		0.69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5.52
103	非税收入	45.52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45.52
1030155	彩票公益金收入	45.52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5.52		45.52
229	其他支出	45.52		45.5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5.52		45.52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5.52		45.52

部门公开表9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7.50	17.5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0	17.50		
合计	17.50	17.50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50.29	150.29		
晋中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150.29	150.29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特困老年人的慰问金	10.00	10.00				
百岁老年人慰问金	1.20	1.20				
城镇退役士兵再就业人员工资	7.08	7.08				
体育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经费	4.72	4.72				
公共体育经费	122.29	122.29				
百岁老人保健金	4.32	4.32				
体育公共文化设施(中央)	9.96	9.96				
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配套资金	3.98	3.98				
中医药事业发展经费	1.00	1.00				
双随机抽检工作	5.00	5.00				
四术费	13.00	13.00				
村级计生服务员补助	10.85	10.85				
计划生育家庭和计生专干的意外保险	1.89	1.89				
计划生育宣传费	2.00	2.00				
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分项)	171.75	171.75				
艾滋病防治经费	1.00	1.00				
地方病工作经费	2.00	2.00				
在岗乡村医生养老保险	10.30	10.3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21.50	21.50				
预防接种证印制费	1.65	1.65				
老年乡村医生退养补助	103.02	103.02				
在岗乡村医生养老补助经费	2.12	2.12				
家庭医生签约考核软件运维费、服务器租赁费	16.00	16.00				
老年村医退养补助	56.05	56.05				
在岗村医养老缴费补助	2.99	2.99				
国家两项/中央//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扶	74.00	74.00				
人口监测和人口发展战略研究	3.50	3.50				
村级计生服务员报酬	9.15	9.15				

国家两项/省级/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扶	46.00	46.00			
国家两项/省级/特扶	13.00	13.00			
省四项/省级/领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71.50	71.50			
省四项/省级/退二孩	1.30	1.30			
省四项/省级/独生子女伤残死亡	0.20	0.20			
双随机抽检检测费(2022年)	5.00	5.00			
在岗乡村医生养老保险(2022年)	8.06	8.06			
计划生育家庭和计生专干的意外保险(2022年)	1.09	1.09			
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2022年)	177.52	177.52			
体育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经费(2022年)	2.99	2.99			
政府购买服务经费(2022年)	42.00	42.00			
政府购买服务经费(2022年)	35.00	35.00			
王伟峰女儿医疗费救助	3.58	3.58			
疫情防控经费(308万元)	159.44	159.44			
疫情防控工作经费(制作封条通行证等费用)	50.00	50.00			
全市儿童青少年近视眼筛查工作经费	5.45	5.45			
疫情防控工作经费(见习生生活补助)	10.00	10.00			
疫情防控工作经费(邮电费)	4.20	4.20			
体育彩票公益金	45.52		45.52		
疫情防控工作经费(412万元)	63.75	63.75			
支援异地疫情防控医务人员补助经费	0.30	0.30			
21辆救护车上户保险等费用	45.00	45.00			
隔离点、方舱医院及核酸检测点医疗废物处置费用	45.56	45.56			
文峰街道昌宁宫社区社会足球场建设经费	50.45	50.45			
太和桥街道北廓社区社会足球场建设经费	48.50	48.50			
贾家庄健身步道建设经费	50.32	50.32			
石盘山健身步道建设经费	152.72	152.72			
禹门河健身步道建设经费	92.48	92.48			
口腔卫生项目经费(中央)晋财社【2022】246号	5.40	5.40			
精神卫生经费(中央)晋财社【2022】246号	4.20	4.20			
医养结合经费-中央(晋财社【2022】285号)	1.00	1.00			
职业病防治项目经费-中央(晋财社【2022】285号)	5.50	5.50			
卫生监督经费(省级资金)	1.50	1.50			
疫情防控购置电脑及耗材等	3.85	3.85			

国家两项/中央//特别扶助	9.00	9.00				
创建国家级卫生城市工作经费	2.00	2.00				
临时工工资.	18.05	18.05				
卫校运转经费	1.00	1.00				
病媒消杀经费	4.00	4.00				
汾阳市全民健康保障中心办公经费	11.00	11.00				
汾阳市全民健康保障中心水、暖、电经费	18.00	18.00				
中研所人员社保单位部分	4.68	4.68				
汾阳市全民健康保障中心卫生、保安服务经费	63.73	63.73				
汾阳市全民健康保障中心维修维护经费	5.00	5.00				
信息网络费	5.42	5.42				
公用经费项目(2022)	10.90	10.90				
执法队单位运行经费	6.00	6.0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394.84	282.11	112.73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394.84	282.11	112.73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中央/奖励扶助)(汾财社【2022】14号)	66.00	66.00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中央/奖励扶助)(汾财社【2022】91号)	12.68	12.68		
支持计划生育专项补助(省级/奖励扶助)(汾财社【2022】14号)	39.42	39.42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中央/特别扶助)(汾财社【2022】14号)	7.00	7.00		
支持计划生育专项补助(省级/特别扶助)(汾财社【2022】14号)	9.49	9.49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中央/特别扶助)(汾财社【2022】91号)	1.14	1.14		
农村部分计生家庭(市级/奖励扶助)(汾财社【2022】98号)	12.81	12.81		
计划生育工作专项补助(省级/省四项)(汾财社【2022】14号)	68.77	68.77		
村医养老保险缴费补助资金(汾财社【2022】21号)	2.99	2.99		
吕梁市财政局提前下达2021年县级彩票公益金(汾财综【2021】9号)	28.00		28.00	
2021年彩票公益金(汾财综【2022】12号)	23.17		23.17	
吕梁市财政局预下达2021年彩票公益金(汾财综【2022】26号)	7.01		7.01	
2022年彩票公益金(汾财综【2022】7号)	54.55		54.55	
2022年农村文化建设农村体育(市级配套)(汾财行【2022】220-3号)	3.69	3.69		
农村体育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省级补助资金)(汾财行【2022】20-1号)	4.78	4.78		
2022年农村文化建设农村体育(中央补助资金)(汾财行【2022】241-4号)	2.18	2.18		
2022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农村体育活动奖励补助资金(中央)(汾财行【2022】63-1号)	16.81	16.81		
2022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补助资金(市县部分)(汾财行【2022】20-1号)	15.72	15.72		
公共文化服务专项资金(农村体育活动)(汾财行【2022】20-1号)	1.50	1.50		
职业病防治经费(中央)(汾财社【2022】46号)	0.50	0.50		
职业病防治经费(省级)(汾财社【2022】46号)	0.60	0.60		
卫生健康项目监督管理(中央)(汾财社【2022】46号)	0.93	0.93		
随机监督检查经费(汾财社【2022】20-3号)	3.00	3.00		
人口监测经费(汾财社【2022】20-3号)	5.00	5.00		
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市级配套经费(医养结合)(汾财社指字【2022】203号)	3.30	3.30		
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医养结合)(汾财社指字【2022】205号)	1.00	1.00		

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配套资金(职业病防治)(汾财社指字【2022】203号)	0.80	0.80		
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配套资金(卫生监督)(汾财社指字【2022】203号)	2.00	2.00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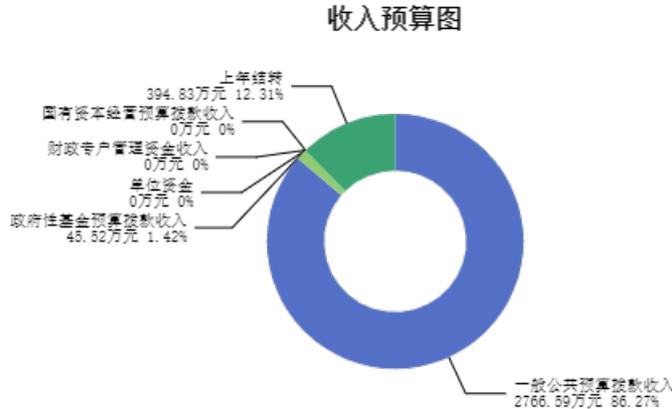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3,206.9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812.11万元，上年结转394.83万元，比上年增加1485.11万元，增加86.25%，主要原因是1、由于疫情原因，2022年未支出项目列入2023年年初预算。

2、全民健康保障中心2023年财务合并至卫生健康和体育局。；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3,206.9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812.11万元，上年结转394.83万元，比上年增加1485.11万元，增加86.25%，主要原因是1、由于疫情原因，2022年未支出项目在2023年支付。

2、全民健康保障中心2023年财务合并至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3,206.9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766.59万元，占86.2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45.52万元，占1.4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394.83万元，占12.31%。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3,206.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28.64万元，占22.72%；项目支出2,478.3万元，占77.2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206.94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048.6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58.2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812.11万元，上年结转收入394.83万元。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83.0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8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66.4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6.29万元、其他支出158.25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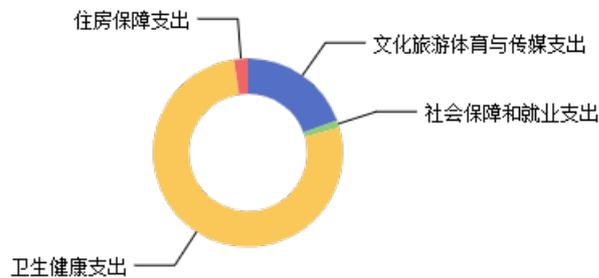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766.59万元,比上年增加1044.76万元,增加60.68%。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766.5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38.39万元,占19.4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89万元,占1.19%;卫生健康支出2,129.01万元,占76.95%;住房保障支出66.29万元,占2.40%。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28.6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60.14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住房公积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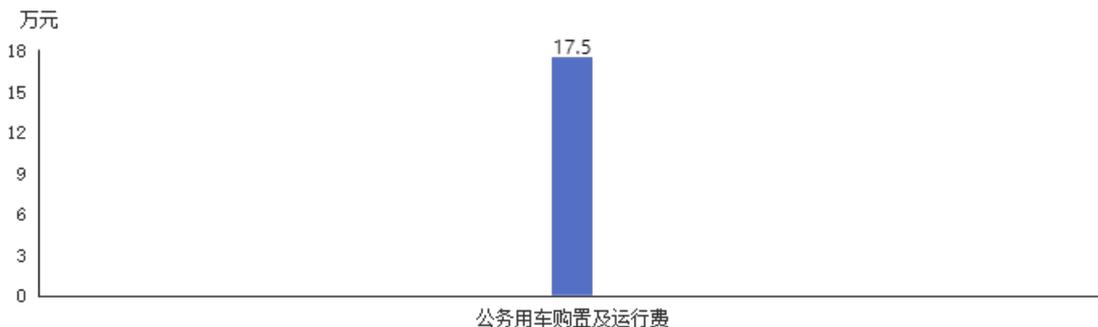
公用经费68.5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培训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7.50万元比2022年同口径增加5.00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编制增加。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5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增加5.00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编制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为68.5万元，比2022年增加7.35万元，原因为：2023年车辆编制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5万元；2023年全民健康保障中心财务合并至卫体局。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6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6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75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083.48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根据预算批复文件精神，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2023年涉及预算绩效的项目有：

2023年我单位预算分为人员经费、运转类、其他运转类、特定项目类。

1. 人员经费。

预算人数57人，人员经费为660.14万元，其中：卫生健康和体育局20人，综合行政执法队28人，全民健康保障中心9人。

2. 运转类。

运转类共68.5万元，其中：人头经费9.12万元（按57人*1600元/人），培训费1.5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5.27万元，公务用车17.5元（25000辆/元*7辆），福利费14.33万元。

3. 其他运转类。

临时工8人*1880*12个月=18.05万元；卫校运转经费1万元；病媒消杀经费4万元；全民健康保障中心保洁保安、维修、办公等经费97.93万元；中研所社保部分4.68万

元；信息网络费5.42万元；公用经费（2022年福利费）10.9万元等

4. 特定项目类64项，共计1935.7万元。

百岁老年人保健金4.32万元、特困老年人慰问金10万元、百岁以上老年人慰问金1.2万元、四术费13万元、计划生育家庭和计生专干的意外保险1.89万元、计划生育宣传费2万元、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555.27万元、村级计生服务员补助10.85万元、城镇退役士兵再就业工资7.08万元、双随机抽检检测费5万元、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助经费21.5万元、疫情防控工作经费287.39万元、全市儿童青少年近视眼筛查工作经费5.45万元、地方病工作经费2万元、老年乡村医生退养补助159.07万元、艾滋病工作经费1万元、创建国家级卫生城市工作经费2万元、在岗乡村医生养老保险15.41万元、体育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经费17.67万元、家庭医生签约考核软件运维费、服务器租赁费16万元、中医药事业发展经费1万元、预防接种证印制1.65万元、政府购买服务77万元等。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两项/省级/特扶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7,379.2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47,379.2		省级财政资金		1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善山西省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立项依据		晋人口发[2008]4号文件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劳动就业,提高扶助对象收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10人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	10人		
		质量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730元/人/月	质量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	730元/人/月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	100%		
		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147379.2元	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	147379.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庭经济压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	100%		
		生态效益指标	进劳动就业,提高扶助对	100%	生态效益指标	进劳动就业,推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续性强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宗小特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609531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两项/省级/特扶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7,379.2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47,379.2		省级财政资金		130,00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两项/省级/特扶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7,379.2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47,379.2		省级财政资金	1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善山西省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立项依据		晋人口发[2008]4号文件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劳动就业,提高扶助对象收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元)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善山西省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立项依据		晋人口发[2008]4号文件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劳动就业,提高扶助对象收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10人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	10人
		质量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720元/人/月	质量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	720元/人/月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	100%
		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147379.2元	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	147379.2元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两项/省级/特扶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7,379.2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47,379.2		省级财政资金	1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善山西省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立项依据		晋人口发[2008]4号文件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劳动就业,提高扶助对象收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庭经济压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劳动就业,提高扶助对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劳动就业,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续性强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宗小特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609531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省跨项/省级/进二孩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3,000		省级财政资金		1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善山西省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立项依据		晋人口发[2008]4号文件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奖励扶助对象的生活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二孩	13户	数量指标	进二孩,新证数	13户		
		质量指标	进二孩补助	100%	质量指标	进二孩,新证数	100%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	100%		
		成本指标	进二孩补助资金	13000元	成本指标	进二孩,新证数	13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庭经济压力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劳动就业,提高扶助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劳动就业,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续性高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宗小特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610444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省四项/省级/独生子女伤残死亡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000		省级财政资金	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善山西省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立项依据	晋人口发[2008]4号文件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奖励扶助对象的生活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证独生子女死亡或伤、	2户	数量指标	保证独生子女死	2户
		质量指标	保证独生子女死亡或伤、	5000元/户	质量指标	保证独生子女死	5000元/户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	100%
		成本指标	保证独生子女死亡或伤、	2000元	成本指标	保证独生子女死	2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庭经济压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劳动就业,提高扶助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劳动就业、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续性强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宗小特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911173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两项/省级/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扶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5,620.8	年度资金总额	4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85,620.8	省级财政资金	4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善山西省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485620.8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奖励扶助对象的生活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	1436人	数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生	1436人
		质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	900人/年	质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生	900人/年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	100%
		成本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	485620.8元	成本指标	农村部分计生	485620.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庭经济压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劳动就业,提高扶助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劳动就业,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续性强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宗小特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317443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百岁老人慰问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贫困老龄老年人进行走访慰问,进一步帮助贫困老龄老年人巩固脱贫成果,解决生活困难。							
立项依据		吕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深入开展2021年“敬老月”活动的通知 吕老龄字【202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和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办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文件要求执行,每位百岁及以上老年人发放1000元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全部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百岁及以上老年人	12人	数量指标	百岁及以上老人	12人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	1000/人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	1000/人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时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时		
		成本指标	百岁及以上老人慰问金	12000元	成本指标	百岁及以上老人	12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高龄老人的实际困难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高龄老人的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人权益保障改善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人权益保障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发展养老服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发展养老服务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营造敬老、养老、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营造敬老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李翠萍	联系电话:	2109405	填报日期:	2023011617271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百岁老人保健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200		年度资金总额		43,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3,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3,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解决好全省经济困难老年人养老保障问题,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就建立全省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给予补贴制度。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建立全省经济困难的高龄与失能老年人补贴制度及提高百岁以上老年人补贴标准的通知 晋政办发【2015】11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和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办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文件要求实施,每位百岁及以上老人每月发放300元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全部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补助到位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百岁及以上老年人	12人	数量指标	百岁及以上老年	12人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300元/人/月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300元/人/月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百岁老人保健金	43200元	成本指标	百岁老人保健金	43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高龄老年人的生活保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高龄老年人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人权益保障改善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人权益保障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发展养老服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发展养老服务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龄老人的养老保障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龄老人的养老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高龄老人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高龄老人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李翠萍	联系电话:	2109405	填报日期:	2023020110474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省四项/省颁/颁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15,000		年度资金总额	71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715,000		省级财政资金	7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善山西省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立项依据		晋人口发[2008]4号文件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奖励扶助对象的生活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颁证独生子女父母	5600人	数量指标	颁证独生子女父母	5600人
		质量指标	颁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标准	600元/人/年	质量指标	颁证独生子女父母	600元/人/年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	100%
		成本指标	颁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	715000元	成本指标	颁证独生子女父母	672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庭经济压力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庭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庭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劳动就业,提高扶助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劳动就业,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续性高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宗小特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610214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1辆救护车上户保险等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支持医疗救治及汾阳市疫情防控工作,山西省香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5家爱心企业为我市定向捐赠资金购置救护车21辆,市卫体局办理车辆保上户等手续。现申请市政府安排财政拨付救护车上户保险等费用。							
立项依据	(汾卫体字(2023)1号)关于批拨救护车上户保险等费用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办理救护车上户保险等费用的请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捐赠资金购置救护车21辆,市卫体局办理车辆保上户等手续。现申请市政府安排财政拨付救护车上户保险等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补助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护车上户车辆	21辆	数量指标	救护车上户车辆	21辆	
		质量指标	保障救护车正常运行	100%	质量指标	保障救护车正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时到	及时	
		成本指标	救护车上户保险等费用	45万元	成本指标	救护车上户保险	4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救护车正常运行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救护车正常运行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更好的服务人民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更好的服务人民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力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力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张耀军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410310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艾滋病防治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巩固和落实《中国遏制与防治艾滋病“十三五”行动计划》防治工作各项任务。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遏制艾滋病传播实施方案(2019-2022年)的通知。(国卫疾控发〔2019〕5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巩固和落实《中国遏制与防治艾滋病“十三五”行动计划》防治工作各项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中国遏制与防治艾滋病“十三五”行动计划》中期评估的通知(晋艾办〔2018〕5号)的各项任务要求严格落实。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方案要求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方案要求完成				按照方案要求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宣传、下乡指导	20次	数量指标	培训、宣传、下	20次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文件精神落实	100%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文件精	100%		
		时效指标	12月前完成	100%	时效指标	12月前完成	100%		
		成本指标	艾滋病经费	5万元	成本指标	艾滋病经费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艾滋病发病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艾滋病发病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防护意识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防护意	100%		
		生态效益指标	远离艾滋病的干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远离艾滋病的干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久推动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久推动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碧文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211022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两项/中央/特别扶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善山西省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立项依据		晋人口发[2008]4号文件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数	32人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	32人
		质量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发	100%	质量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	100%
		时效指标	扶助奖金到位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扶助奖金到位时	及时
		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经	90000元	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	9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庭经济压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劳动就业,提高扶助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劳动就业,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续性强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宗小特	联系电话:	2104378	填报日期:	2023021618160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两项/中央//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扶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830,000		省级财政资金	7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善山西省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立项依据	晋人口发[2008]4号文件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	1436人	数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生	1436人
		质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	900元/人/年	质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生	900元/人/年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	100%
		成本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	830000元	成本指标	农村部分计生	83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庭经济压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劳动就业,提高扶助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劳动就业,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续性强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宗小特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311272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隔离点、方舱医院及核酸检测点医疗废物处置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5,595		年度资金总额	455,59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5,595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5,59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0年疫情防控以来,吕梁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为我市集中隔离点、方舱医院及核酸检测点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统一运转、集中处置及垃圾桶及医废包装经费45,5595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汾阳市疫情防控办字(2023)3号》关于吕梁市医废中心收集处置隔离点、方舱医院及核酸检测点医疗废物经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市集中隔离点、方舱医院及核酸检测点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统一运转、集中处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0年疫情防控以来,吕梁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为我市集中隔离点、方舱医院及核酸检测点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统一运转、集中处置及垃圾桶及医废包装处置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隔离点、方舱医院及	64.00吨	数量指标	集中隔离点、方	64.00吨
		质量指标	医疗废物处置质量	100%	质量指标	医疗废物处置质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集中隔离点、方舱医院及	448420元	成本指标	集中隔离点、方	44842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垃圾桶及医废包装	7175元	经济效益指标	垃圾桶及医废包	7175元
		社会效益指标	明确责任加强督查减少社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明确责任加强督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医疗废物生态环境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医疗废物生	1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影响力	1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影响力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碧文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项目(2022)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9,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9,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9,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9,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定员定额方式管理,以人员编制、实有人员、通用资产等为计算对象,保障单位日常运转和基本履职需要的公用经费支出。							
立项依据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优先安排“三保”支出,保障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优先安排“三保”支出,保障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支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2年省级部门预算编制方案、《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试行)》(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							
项目实施计划		在会议费、培训费、物业费等各项支出标准范围内,合理开支单位各项运转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用经费设备	若干	数量指标	公用经费设备	若干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项目	109000元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项目	109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各项日常工作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能提升程度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能提升程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时间滚动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时间滚动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张耀军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916534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计生服务员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8,490		年度资金总额		108,4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8,49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8,48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村级计生服务员452人							
立项依据		吕计生组办法[2018]1号 吕梁市人口计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吕梁市2018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细则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村级服务员的补助待遇、工作积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吕计生组办法[2018]1号 吕梁市人口计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吕梁市2018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细则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计生服务员	452人	数量指标	村计生服务员	452人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	20元/人/月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	20元/人/月		
		时效指标	及时补助	100%	时效指标	及时补助	100%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10.938万元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10.93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庭经济压力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村服务员的保障待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村服务员的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续性强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服务员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服务员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宗小特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210065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全民健康保障中心卫生、保安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7,344		年度资金总额:		637,34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7,344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7,34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汾阳市人民体育场、汾阳市社会足球场、汾阳市全民健身中心三场地正常运行所需卫生15人1880、保安9人2768服务经费。合计15*1880+12*9*2768*12=637344							
立项依据		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推动全民健身活动,增强人民体质。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汾阳市人民体育场、汾阳市社会足球场、汾阳市全民健身中心三场地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时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保障市体育场正常运行	卫生10人、保安5人	数量指标	指标1:保障市体育场	卫生10人、保安5人		
			指标2:保障市社会足球场	卫生2人,保安2人		指标2:保障市社会足球	卫生2人,保安2人		
			指标3:保障市全民健身中心	卫生3人,保安2人		指标3:保障市全民健身	卫生3人,保安2人		
		质量指标	指标1:保障场地的正常运转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保障场地	100%		
			指标2:活动场所保洁达标	100%		指标2:活动场所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保障场地的正常运转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保障场地	100%		
	成本指标	保障市体育场正常运行	39.168万元	成本指标	保障市体育场正	39.168万元			
		保障市社会足球场正常运	11.1532万元		保障市社会足球	11.1532万元			
		保障市全民健身中心正常	13.4112万元		保障市全民健身	13.411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增强人	100%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努力改善场地健身、比赛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努力改善场地健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用现代强身健体观念引导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用现代强身健体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快推进全民健身计划,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快推进全民健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项目的实施,力争让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项目的实施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刘红红	联系电话:	15535813070	填报日期:	2023013114455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全民健康保障中心维修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汾阳市人民体育场、汾阳市社会足球场、汾阳市全民健身中心三场地正常运行所需维修维护经费。						
立项依据	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推动全民健身活动,增强人民体质。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汾阳市人民体育场、汾阳市社会足球场、汾阳市全民健身中心三场地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全民健康保障中心正常运转。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体育场、足球场,全	100%	数量指标	维修体育场、足	100%
		质量指标	合理使用经费	100%	质量指标	合理使用经费	100%
		时效指标	资金补助到位	100%	时效指标	资金补助到位	100%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5万元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人民提供体育健身场所	100%	经济效益指标	为人民提供体育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全民身体素质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全民身体素质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刘红红	联系电话:	15535813076	填报日期:	20230131151445	

1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体育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22,900		年度资金总额		1,222,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22,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22,9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加大全民健身资金投入与管理,从2022年起,市财政要按国家体育总局制定的每人3元以上的标准,将全民健身经费足额纳入财政预算。2021年人口普查,我市常住人口40.7648万人。申请2023年预算经费:每人3元,共122.29万元。							
立项依据		汾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汾阳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晋政办发[2022]2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促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展示新时代蓬勃发展的全民健康健身事业,以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身需要为出发点,坚持便民、惠民,通过组织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全民健身活动,增强广人民群众参与的热情和积极性,通过增加体育基础设施供给,提高公共体育设施开放水平,提升公共体育服务水平,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关于批转2022年度公共体育经费的请示》(汾卫体字[2022]46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全部项目实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口数	40.7648万人	数量指标	人口数	40.7648万人		
		质量指标	标准	3元/人	质量指标	标准	3元/人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100%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100%		
		成本指标	公共体育经费	122.29万元	成本指标	公共体育经费	122.2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达到全民健康水平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达到全民健康水平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基层公共文化体育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基层公共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充分满足了民众不断提高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充分满足了民众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群众体育体育活动环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群众体育体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卫锋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110382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汾阳市全民健康保障中心水、暖、电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汾阳市人民体育场、汾阳市社会足球场、汾阳市全民健身中心三场地正常运行所需水、暖、电经费。							
立项依据		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推动全民健身活动,增强人民体质。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汾阳市人民体育场、汾阳市社会足球场、汾阳市全民健身中心三场地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汾阳市人民体育场、汾阳市社会足球场、汾阳市全民健身中心三场地正常运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补助到位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市全民健身中心正常	100%	数量指标	保障市全民健身	100%		
		质量指标	适时、适度、适当使用水	100%	质量指标	适时、适度、适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补助到位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补助到	100%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18万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18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努力改善场地健身、比赛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努力改善场地健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增强人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创建和谐文明的健身、竞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创建和谐文明的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体现政策导向,营造全民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体现政策导向,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张金玉	联系电话:	18649385376	填报日期:	2023013110214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地方病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巩固汾阳3种地方病:碘缺乏病、饮水型氟中毒、饮水型砷中毒监测全覆盖。在病区村调查改水情况,普查病情,对确诊病例实施救助。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汾阳市地方病防治专项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0年)的通知》(汾卫体发〔2019〕36号)汾阳市人民政府防治地方病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汾阳市地方病患者治疗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汾地办字〔2019〕5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巩固和落实《关于印发汾阳市地方病防治专项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0年)的通知》(汾卫体发〔2019〕36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关于印发吕梁市地方病防治专项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0年)》(吕卫发〔2019〕31号)文件精神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方案要求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方案要求完成				按照方案要求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宣传,下乡指导	20次	数量指标	培训、宣传、下	20次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方案要求完成	100%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方案要	100%		
		时效指标	12月底完成	100%	时效指标	12月底完成	100%		
		成本指标	地方病经费	2万元	成本指标	地方病经费	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造福人类	100%	经济效益指标	造福人类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地方病防治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地方病防治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生活水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久推动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久推动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地方病病区老百姓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地方病病区老百姓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田碧文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211085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职业病防治项目经费-中央(晋财社【2022】285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000	年度资金总额:		5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职业病防治的宣传、培训、督导工作。					
立项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2)28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深入推进职业病防治工作,提高劳动者防治职业病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补助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	5次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	5次
			培训次数	5次		培训次数	5次
			督导	10次		督导	10次
		质量指标	对重点企业进行宣传,制	100%	质量指标	对重点企业进行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职业病防治经费	5.5万元	成本指标	职业病防治经费	5.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劳动者职业病防治水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劳动者职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吕建光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510054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经费(2022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单位工作需要					
立项依据		上年未支出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人员紧缺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上年未支出项目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人数	若干	数量指标	购买人数	若干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	按标准发放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	按标准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率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率	及时
		成本指标	购买经费	420000元	成本指标	购买经费	42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满足工作需要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满足工作需要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质量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质量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工作提供保障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工作提供保障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张耀军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917082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中医药事业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解决中医药工作中遇到的各种情况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第四十七条							
项目设立必要性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为中医药事业发展提供政策支持和条件保障,将中医药事业发展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第四十七条							
项目实施计划		扶持一批中医药项目,指导提升一批中医药项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扶持一批中医药项目,指导提升一批中医药项目				扶持一批中医药项目,指导提升一批中医药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医药事业发展	1项	数量指标	中医药事业发展	1项		
		质量指标	提升中医专业技术	100%	质量指标	提升中医专业技术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中医药事业发展经费	1万元	成本指标	中医药事业发展	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中医药事业发展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中医药事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魏碧林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116571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队单位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年单位运行经费(非税收入),用于补充一般公用,办公费6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单位罚没收入情况安排的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单位罚没收入情况安排此项支出,有利于我单位更好的开展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单位罚没收入情况安排此项支出,有利于我单位更好的开展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单位罚没收入情况安排此项支出,有利于我单位更好的开展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行次数	参照往年情况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	参照往年情况
		质量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率	100%	质量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	100%
		时效指标	及时保障单位正常运行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保障单位正	及时
		成本指标	非税收入	100%	成本指标	非税收入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单位正常运行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单位正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高效保障单位正常运行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高效保障单位正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改善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改善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性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性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海鹏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710373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中研所人员社保单位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6,780	年度资金总额		46,7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7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78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财政承担中研所吕汝宏、宋生明社保单位部分46780元					
立项依据		财政承担中研所吕汝宏、宋生明社保单位部分46780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财政承担中研所吕汝宏、宋生明社保单位部分46780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及时拨付到位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	2人	数量指标	人员	2人
		质量指标	及时补款到位	100%	质量指标	及时补款到位	100%
		时效指标	及时	100%	时效指标	及时	100%
		成本指标	资金	46780元	成本指标	资金	4678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人员提供保障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人员提供保障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刘红红	联系电话:	15535813076	填报日期:	2023013111570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在岗村医养老缴费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900		年度资金总额	29,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9,900		省级财政资金	29,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乡村医生在岗期间,按每人每月30元的标准享受政府的专项缴费补助,直接计入该参保人的养老保险个人账户。					
立项依据		《吕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吕政办发〔2015〕5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缴纳养老保险,提高乡村医生待遇,稳定乡村医生队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吕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要求,认真执行乡村医生养老政策。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乡村医生养老保险缴纳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乡村医生养老保险缴纳工作			2023年完成乡村医生养老保险缴纳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岗乡村医生	309人	数量指标	在岗乡村医生	309人
		质量指标	每月每人缴纳费用	30元/月	质量指标	每月每人缴纳费	30元/月
		时效指标	按季度缴纳	100%	时效指标	按季度缴纳	100%
		成本指标	共计发放费用	29900元	成本指标	共计发放费用	299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乡村医生待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乡村医生待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乡村医生队伍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乡村医生队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群众健康服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群众健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层医疗服务网底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层医疗服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乡村医生满意度提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乡村医生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梁瑶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311091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在岗乡村医生养老保险(2022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640		年度资金总额	80,6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6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64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乡村医生在岗期间,直接计入该参保人的养老保险个人账户。					
立项依据		《吕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吕政办发〔2015〕5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缴纳养老保险,提高乡村医生待遇,稳定乡村医生队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吕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要求,认真执行乡村医生养老政策。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岗乡村医生人数	若干	数量指标	在岗乡村医生人数	若干
		质量指标	符合缴纳条件	100%	质量指标	符合缴纳条件	100%
		时效指标	本年度完成	100%	时效指标	本年度完成	100%
		成本指标	费用	80640元	成本指标	费用	8064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乡村医生待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乡村医生待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乡村医生队伍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乡村医生队伍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群众健康服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群众健康服务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层医疗服务网络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层医疗服务网络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梁瑶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915364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在岗乡村医生养老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2,840		年度资金总额	102,9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0,86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2,9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2,96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乡村医生在岗期间,按每人每月30元的标准享受政府的专项缴费补助,直接计入该参保人的养老保险个人账户。							
立项依据	《吕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吕政办发〔2015〕5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缴纳养老保险,提高乡村医生待遇,稳定乡村医生队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吕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要求,认真执行乡村医生养老政策。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岗乡村医生360人	100%	数量指标	在岗乡村医生30	100%	
			每月每人缴纳费用30元	100%		每月每人缴纳费用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符合缴纳条件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符合缴纳	100%	
		时效指标	按时缴纳2023年6月前	100%	时效指标	按时缴纳2023年	100%	
		成本指标	共计发放费用15.284万元	100%	成本指标	共计发放费用13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乡村医生待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乡村医生待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乡村医生队伍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乡村医生队伍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群众健康服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群众健康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层医疗服务网络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层医疗服务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梁瑶	联系电话:	2106661	填报日期:	2023020211164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在岗乡村医生养老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220		年度资金总额		21,2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2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22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在岗期间乡村医生养老补助经费共计2,122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吕政办发〔2015〕53号,汾卫体字〔2022〕6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在岗乡村医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吕政办发〔2015〕53号,汾卫体字〔2022〕60号)							
项目实施计划		补助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医生人数	按实际人数	数量指标	乡村医生人数	按实际人数		
		质量指标	按计划支付	100%	质量指标	按计划支付	100%		
		时效指标	按时支付	100%	时效指标	按时支付	100%		
		成本指标	资金	2,122万元	成本指标	资金	2,12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梁瑶	联系电话:	2106116	填报日期:	2023020216003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固本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计划生育手术后遗症26人补助13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计生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本辖区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对象发放补助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计生条例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补助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补助到位				2023年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手术后遗症	26人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手术后	26人
		质量指标	按合同协议或药方补	100%	质量指标	按合同协议或药	100%
		时效指标	补助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补助时间	2023年
		成本指标	补助费用	13万元	成本指标	补助费用	1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计划生育后遗症问题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计划生育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计划生育手术后遗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计划生育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解决计划生育手术后遗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解决计划生育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赵丽春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209494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太和桥街道北廓社区社会足球场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4,951.55		年度资金总额	484,951.5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4,951.55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4,951.5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太和桥街道北廓社区社会足球场建设经费						
立项依据	汾财社【2022】13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丰富了人民群众体育活动,为人们参加足球活动提供了良好的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文件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设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设施完成			设施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球场建设	若干	数量指标	足球场建设	若干
		质量指标	足球场质量	保质保量	质量指标	足球场质量	保质保量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建设经费	894031.55元	成本指标	建设经费	894031.5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的身体健康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的身体健康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了人民群众体育活动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了人民群众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建设场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建设场地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人们参加足球活动提供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人们参加足球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王秋军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416013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特困老年人慰问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关心老年人生活,解决老年人实际困难,进一步营造敬老、养老、助老的良好社会氛围。							
立项依据		吕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开展2021年特困老年人慰问工作的通知 吕卫老龄发【2021】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和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办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文件要求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全部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补助到位				按文件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老年人	330人	数量指标	特困老年人	330人		
		质量指标	发放方式	100%足额发放	质量指标	发放方式	100%足额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时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时		
		成本指标	特困慰问金	10万元	成本指标	特困慰问金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特困老年人的实际困难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特困老年人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特困老年人困难改善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特困老年人困难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发展养老服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发展养老服务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营造敬老、养老、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营造敬老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李翠萍	联系电话:	2109405	填报日期:	2023011617003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体育公共文化设施(中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行政文教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9,600		年度资金总额:		99,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9,600		省级财政资金		99,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市共有166个村,申请2023年预算经费:中央:每村1200元*166*50%=99600元;山西省:每村1200*166*50%*40%=39840元;吕梁市:每村1200元*166*50%*30%=29880元;汾阳市:每村1200元*166*50%*30%=29880元。资金来源:中央预算内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政府专项债券、彩票公益金、其他资金。							
立项依据		晋财文(2019)148号,公文办理事项请示单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促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展示新时代蓬勃发展的全民健身事业,以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身需要为出发点,坚持便民、惠民,通过组织开展群众身边丰富多彩的健身活动,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获得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关于2023年体育公共文化资金的请示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全部项目实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补助到位				2023年设施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	166个	数量指标	行政村	166个		
		质量指标	标准	每村1200元*166*50%=99600元	质量指标	标准	每村1200元*166*50%=99600元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及时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及时		
		成本指标	体育公共文化资金	99600元	成本指标	体育公共文化资金	996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达到全民健康水平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达到全民健康水平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基层公共文化体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基层公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充分满足了民众不断提高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充分满足了民众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群众体育体育活动环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群众体育体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卫锋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11025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体育彩票公益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8-综合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5,200		年度资金总额:	455,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55,200		省级财政资金	455,2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我市2023年体育赛事活动、社会体育指导培训和公共体育设施建设					
立项依据		2023年体育工作计划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以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身需要为出发点,坚持便民、惠民,通过组织开展群众身边丰富多彩的全民健身活动,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关于体育彩票公益金的请示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实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育活动	5个	数量指标	体育活动	5个
			社会体育指导培训	2次		社会体育指导地	2次
			公共体育设施建设	1项		公共体育设施建	1项
		质量指标	按上级要求完成	100%	质量指标	按上级要求完成	100%
		时效指标	按实际情况支付	100%	时效指标	按实际情况支付	100%
			按活动支付	100%		按活动支付	100%
	按培训支付		100%	按培训支付		100%	
	成本指标	体育彩票公益金	455200元	成本指标	体育彩票公益金	455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达到全民健康水平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达到全民健康水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基层公共文化体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基层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充分满足了民众不断提高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充分满足了民众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群众体育活动的环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群众体育活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卫锋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316165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计生服务员报酬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1,500		年度资金总额		91,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1,500		省级财政资金		91,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村级计生服务员报酬91500元							
立项依据		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地方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晋财社〔2022〕240号),下达村级计生服务员报酬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计生服务员提供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设立专门的项目实施教室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级计生服务员工作	20次	数量指标	村级计生服务员	20次		
		质量指标	做好计生服务宣传	100%	质量指标	做好计生服务宣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时到	及时		
		成本指标	计生服务员报酬	100%	成本指标	计生服务员报酬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队伍的建设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队伍的建设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计生服务员能力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计生服务员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策稳定,可持续性强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策稳定,可持续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高建明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31625:4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镇退役士兵再就业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752		年度资金总额	70,75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752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75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退役士兵(复留根)提供就业补助,共7.0752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汾阳市政府购买服务解决部分退役士兵再就业工作实施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退役士兵(复留根)提供就业补助,共7.0752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退役士兵(复留根)提供就业补助,共7.0752万元。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补助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2年完成			2023年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保障生活	100%	质量指标	保障生活	100%
		时效指标	2023年完成	100%	时效指标	2023年完成	100%
		成本指标	资金	7.0752万元	成本指标	资金	7.075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赵晶	联系电话:	2106661	填报日期:	2023011912014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病媒消杀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有效控制和预防疫源性疾病发生和流行,我单位负责全市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指导、技术培训、效果评价、药物筛选、试验和购置;具体负责病媒生物防制有偿服务市场管理,每年需要进行四害防治两次及购买消杀药物并建档。								
立项依据	每年年初预算病媒消杀经费4万元用于购买除四害药品,并发放到各乡镇街道及重要部门								
项目设立必要性	广泛开展爱国卫生宣传活动,围绕病媒传播的疾病和远离病媒侵害为主题,组织开展集中消杀活动和开展病媒生物防制科普宣传,推动病媒生物防制持续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每年年初预算病媒消杀经费4万元用于购买除四害药品,并发放到各乡镇街道及重要部门,一直以来结合创卫等工作进行宣传引导,坚持以环境治理为主、药物消杀为辅的原则,减少病媒生物孳生的环境,完善防鼠防蝇防蚊防蟑设施,落实灭鼠灭蟑工程,有效降低“四害”密度,保障市民身体健康和生活环境。								
项目实施计划	病媒消杀经费4万元用于购买除四害药品,最大限度的减少因有害生物侵害所造成的损失。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杀次数	2次	数量指标	消杀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成虫密度		规定标准	质量指标	成虫密度	规定标准
			时效指标	消杀有效率		100%	时效指标	消杀有效率	100%
		成本指标	人工成本	1万	成本指标	人工成本	1万		
			专用材料	2万		专用材料	2万		
			设施费	1万		设施费	1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消杀覆盖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消杀覆盖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晓芳	联系电话:	03582106262	填报日期:	2023013011372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创建国家级卫生城市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严格执行《国家卫生城市标准(2014版)》,对照8大项40小项检查标准,重点突出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同时,完成本单位、本行业爱国卫生组织管理、环境卫生、环境保护、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等。						
立项依据	汾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印发《关于2018年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卫计行业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汾卫计发(2018)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汾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印发《关于2018年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卫计行业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汾卫计发(2018)5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坚定信心,确保达标。(二)加大投入,保障经费。(三)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四)广泛宣传,深入动员。(五)加强督导,落实奖惩。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方案要求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变化	若干	数量指标	开展爱国卫生运	若干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方案要求完成任	100%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方案要	100%
		时效指标	严格按照方案要求时	及时完成	时效指标	严格按照方案要	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	创卫经费	2万元	成本指标	创卫经费	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环境质量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美化、绿化环境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美化、绿化环境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久推动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久推动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张红梅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717:40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双随机抽检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双随机,一公开”是指在监管过程中随机抽取监管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对抽查情况及检查结果及时向社会进行公开。							
立项依据		根据《吕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2022年随机监督检查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吕卫监督发〔2022〕1号)文件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提高监管效率效能,转变监管理念、体制和方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国家、省、市关于开展双随机抽检工作的要求,制定我市“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制度和实施方案,按时开展抽检工作,及时将抽检结果在卫生监督信息平台上报							
项目实施计划		1.制定年度抽查计划;2.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和监管人员;3.将抽查检查结果在平台公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补助到位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随机抽检数量	60户	数量指标	随机抽检数量	60户		
		质量指标	双随机抽检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双随机抽检完成	100%		
		时效指标	11月底前完成	及时	时效指标	11月底前完成	及时		
		成本指标	抽检工作经费	5万元	成本指标	抽检工作经费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围绕“放管服”改革优化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围绕“放管服”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以抽查促进整改,以整改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以抽查促进整改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创新监管方式,提高监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创新监管方式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构建法治化市场,规范市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构建法治化市场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抽检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抽检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海鹏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117002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行政文教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800		年度资金总额:		39,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9,800		省级财政资金		39,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市共有166个村,申请2023年预算经费:中央:每村1200元*166*50%=99600元;山西省:每村1200*166*50%*40%=39840元;吕梁市:每村1200元*166*50%*30%=29880元;汾阳市:每村1200元*166*50%*30%=29880元。资金来源:中央预算内资金、省本级预算内资金、市本级预算内资金。							
立项依据		晋财文(2019)148号,公文办理事项请示单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促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展示新时代蓬勃发展的全民健身事业,以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身需要为出发点,坚持便民、惠民,通过组织开展群众身边丰富多彩的健身活动,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关于2023年体育公共文化资金的请示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全部项目实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补助到位				2023年实施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	166个	数量指标	行政村	166个		
		质量指标	标准	每村1200*166*50%+40%-39840元	质量指标	标准	每村1200*166*50%+40%-39840元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及时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及时		
		成本指标	体育公共文化资金	39840元	成本指标	体育公共文化资金	3984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达到全民健康水平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达到全民健康水平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基层公共文化体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基层公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充分满足了民众不断提高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充分满足了民众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群众体育体育活动环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群众体育体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卫锋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111113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行政文教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800		年度资金总额:		39,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9,800		省级财政资金		39,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市共有166个村,申请2023年预算经费:中央:每村1200元*166*50%=99600元;山西省:每村1200*166*50%*40%=39840元;吕梁市:每村1200元*166*50%*30%=29880元;汾阳市:每村1200元*166*50%*30%=29880元。资金来源:汾阳市本级预算资金。拟在2023年9月30日前完成。							
立项依据		晋财文(2019)148号,公文办理事项请示单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促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展示新时代蓬勃发展的全民健身健身事业,以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身需要为出发点,坚持便民、惠民,通过组织开展群众身边丰富多彩的健身活动,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关于2023年体育公共文化资金的请示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全部项目实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补助到位				2023年实施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	166个	数量指标	行政村	166个		
		质量指标	标准	每村1200*166*50%+40%-39840元	质量指标	标准	每村1200*166*50%+40%-39840元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及时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及时		
		成本指标	体育公共文化资金	39840元	成本指标	体育公共文化资金	3984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达到全民健康水平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达到全民健康水平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基层公共文化体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基层公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充分满足了民众不断提高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充分满足了民众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群众体育体育活动环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群众体育体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陈卫锋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111113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全市儿童青少年近视眼筛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54,51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514	
		单位自筹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儿童青少年近视综合防控工作的通知》(汾卫体医政发〔2019〕3号),汾阳市政府出台《汾阳市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实施方案》。按照吕梁市卫健委、教育局安排,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负责全市儿童青少年近视筛查工作。					
立项依据		《汾阳市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实施方案》《关于开展汾阳市2021年儿童青少年近视筛查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 and 《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印发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按照国务院、省委、吕梁市安排部署,每年实施近视眼筛查工作,坚决遏制儿童青少年近视的上升势头,确保儿童青少年近视眼发生率控制在国家目标之内,为促进学生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卫生、教育、财政等部门落实责任,保证设施设备和相关经费投入。					
项目实施计划		建立儿童青少年近视眼筛查长效机制,每年实施一轮筛查工作,分析全市综合预防效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近视眼筛查工作量	100%	数量指标	近视眼筛查工作	100%
		质量指标	保证检查落实到位	100%	质量指标	保证检查落实到位	100%
		时效指标	年底完成检查,政府考核	98%	时效指标	年底完成检查,	100%
		成本指标	设施设备和表册印制	54514元	成本指标	设施设备和表册	5451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抑制儿童青少年近视发生	90%	社会效益指标	抑制儿童青少年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认可每年度日常工作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认可每年度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碧文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311000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2023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75,200		年度资金总额:	1,775,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75,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75,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善山西省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立项依据		晋人口发[2008]4号文件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奖励扶助对象的生活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	若干	数量指标	山西省农村计划	若干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按标准发放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按标准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率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率	及时
		成本指标	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	1775200元	成本指标	山西省农村计划	1775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庭经济压力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劳动就业,提高扶助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劳动就业,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续性高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宗小特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916142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分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3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17,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3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17,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善山西省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立项依据		晋人口发[2008]4号文件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奖励扶助对象的生活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山西省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 领证独生子女父母5600人 目标2: 退二孩指标13户 目标3: 领证独生子女死亡或伤残、病残家庭一次性补助2户				目标1: 领证独生子女父母5600人 目标2: 退二孩指标13户 目标3: 领证独生子女死亡或伤残、病残家庭一次性补助2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证独生子女父母	5600人	数量指标	领证独生子女父母	5600人		
			退二孩指标	13户		退二孩指标	13户		
		质量指标	领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标准	1000元/人/年	质量指标	领证独生子女父母	1000元/人/年		
			退二孩指标奖励标准	5000元/户		退二孩指标奖励	5000元/户		
			领证独生子女死亡或伤残、病残家庭一次性补助	5000元/户		领证独生子女死亡	5000元/户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和扶助资金	100%		
	成本指标	领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	536万元	成本指标	领证独生子女父母	536万元			
		退二孩指标奖励金	6.5万元		退二孩指标奖励	6.5万元			
		领证独生子女死亡或伤残、病残家庭一次性补助	1万元		领证独生子女死亡	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庭经济压力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扶助对象家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划生育家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劳动就业, 提高扶助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劳动就业,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 可持续性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 可持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宗小转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21034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临时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480	年度资金总额:		180,4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4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48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临时人员8人,每人每月1880元,共12个月,共计180480元。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年初预算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工人数	8人	数量指标	临时工人数	8人
		质量指标	最低工资标准	1880元	质量指标	最低工资标准	1880元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12月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12月
		成本指标	临时工资度	180480元	成本指标	临时工资度	18048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工作正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张解群	联系电话:	2106661	填报日期:	2022112317545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人口监测和人口发展战略研究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5,000		省级财政资金		3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建立健全人口监测机制,完善人口信息,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地方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晋财社〔2022〕240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地方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市县)资金35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地方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晋财社〔2022〕240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地方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市县)资金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人口监测和发展战略的制度与效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对项目经费专款专用,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行了人口监测和发展	5次	数量指标	进行了人口监测	5次		
		质量指标	确保人口监测和发展战略	100%	质量指标	确保人口监测和	100%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	100%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	100%		
		成本指标	人口监测和发展费用	33000元	成本指标	人口监测和发展	33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了家喻户晓,人人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了家喻户晓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力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力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高建明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315530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石盘山健身步道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27,155.89		年度资金总额:		1,527,155.8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27,155.89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27,155.89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石盘山健身步道建设经费							
立项依据		汾财社【2022】13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丰富了人民群众体育活动,为人们参加足球活动提供了良好的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文件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设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设施完成						设施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步道建设	若干	数量指标	步道建设	若干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保质保量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保质保量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建设经费	1327155.89元	成本指标	建设经费	1327155.89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的身体健康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的身体健康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了人民群众体育活动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了人民群众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建设场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建设场地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人们参加足球活动提供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人们参加足球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王秋军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416122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老年乡村医生退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88,200		年度资金总额:	1,030,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58,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30,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30,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年满60岁以上并在村卫生室工作岗位离岗的乡村医生,连续从事乡村医生工作10年以上者每月给予不少于200元的生活补助,20年以上者每月给予不少于250元的生活补助,30年以上者每月给予不少于300元的生活补助(不含独生子女费)。						
立项依据	吕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吕梁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全市老年乡村医生退养补助标准的通知》(吕卫基妇发〔2018〕1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老年乡村医生待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关于调整全市老年乡村医生退养补助标准的通知》要求,认真落实老年乡村医生退养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我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退养乡村医生465	100%	数量指标	指标1:退养乡村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符合条件的条件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符合标准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及时缴纳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及时缴纳	100%
		成本指标	金额	共计发放退养补助158.82万元	成本指标	金额	共计发放退养补助158.8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乡村医生待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乡村医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乡村医生队伍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乡村医生队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群众健康服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群众健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梁瑶	联系电话:	2106661	填报日期:	2023020211291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文峰街道晋宁宫社区社会足球场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4,482.43		年度资金总额	504,482.4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4,482.43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4,482.43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文峰街道晋宁宫社区社会足球场建设经费						
立项依据	汾财社【2022】12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丰富了人民群众体育活动,为人们参加足球活动提供了良好的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文件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设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设施完成			设施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峰街道社区社会足球场	若干	数量指标	文峰街道社区社	若干
		质量指标	足球场完成质量	保质保量	质量指标	足球场完成质量	保质保量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建设经费	504482.43元	成本指标	建设经费	504482.43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的身体健康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的身体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了人民群众体育活动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了人民群众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建设场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建设场地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人们参加足球活动提供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人们参加足球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王秋军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415561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5,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每年排查出的3级以上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员和全市严重精神障碍住院治疗患者进行救助。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吕梁市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管护经费使用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吕综治办发〔2017〕7号)和《关于印发汾阳市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管护实施办法的通知》(汾政办发〔2017〕5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员和全市严重精神障碍住院治疗患者进行救助,保障人员的生命安全健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吕梁市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管护经费使用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吕综治办发〔2017〕7号)和《关于印发汾阳市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管护实施办法的通知》(汾政办发〔2017〕59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关于印发吕梁市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管护经费使用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吕综治办发〔2017〕7号)和《关于印发汾阳市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管护实施办法的通知》(汾政办发〔2017〕59号)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每年排查出的3级以上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员和全市严重精神障碍住院治疗患者进行救助。				对每年排查出的3级以上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员和全市严重精神障碍住院治疗患者进行救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人数	>50人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50人		
			住每年排查出严重精神障碍	每年排查		住每年排查出严重精神障碍	每年排查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救助对象	10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救助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100%		
		成本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21.5万元	成本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2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防和减少肇事肇祸案	100%	经济效益指标	预防和减少肇事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及时救助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及时救助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久推动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久推动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田晋文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116:4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卫校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全市各级医疗机构的卫技人员,进行有组织、有计划的继续工程教育。确保单位工作正常运转,经费1万元。						
立项依据	科室职能:培养合格的基层、社区卫技人员。对全市各级医疗机构的卫技人员,进行有组织、有计划的继续工程教育。						
项目设立必要性	培养合格的基层、社区卫技人员。对全市各级医疗机构的卫技人员,进行有组织、有计划的继续工程教育。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为全市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和村卫生所卫技人员提供业务培训。2、落实上级行政部门安排的项目培训工作。3、落实上级卫生行政部门安排的随机性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确保工作全面正常运行,落实办公经费1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经费	1万元	数量指标	工作经费	1万元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保证单位办公运行	100%	时效指标	保证单位办公运行	100%
		成本指标	资金	10000元	成本指标	资金	1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卫技人员技能提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卫技人员技能提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卫校运行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卫校运行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高建明	联系电话:	2109283	填报日期:	2023013011185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网络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200		年度资金总额	54,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视频会议室网络专线1条12000元,计生专线1条7200元,单位网络费1条35000元,共54200元。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单位网络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视频会议室	1条	数量指标	视频会议室	1条	
			计生专线	1条		计生专线	1条	
			办公网费	1条		办公网费	1条	
	质量指标	使用率	100%	质量指标	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网络缴费		54200元	成本指标	网络缴费	54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网络正常运行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网络正常运行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积极性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积极性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张耀军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317094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医养结合经费-中央(晋财社【2022】285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医养结合1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2)28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2)285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	1项	数量指标	项目数	1项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医养结合经费	1万元	成本指标	医养结合经费	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医养结合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共卫生医养结合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共卫生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医养结合工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碧文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417515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医养结合经费-中央(晋财社【2022】285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医养结合经费-中央(晋财社【2022】285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医养结合1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2)28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2)285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元)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医养结合1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2)28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2)285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	1项	数量指标	项目数	1项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医养结合经费	1万元	成本指标	医养结合经费	1万元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医养结合经费-中央(晋财社【2022】285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医养结合1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2)28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2)285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医养结合款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共卫生医养结合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共卫生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医养结合工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绩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晋文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417515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体育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7,160		年度资金总额:		47,1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7,1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7,16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市共有166个村,申请2023年预算经费:中央:每村1200元*166*50%=99600元;山西省:每村1200*166*50%*40%=39840元;吕梁市:每村1200元*166*50%*30%=29880元;汾阳市:每村1200元*166*50%*30%=29880元;共398880元。其中:2023年全部项目由中央预算经费,每村1200元*166*50%=99600元。							
立项依据		晋财文(2019)148号,公文办理事项请示单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促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展示新时代蓬勃发展的全民健身健身事业,以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身需要为出发点,坚持便民、惠民,通过组织开展群众身边丰富多彩的健身活动,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关于2023年体育公共文化资金的请示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全部项目实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全部项目实施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	166个	数量指标	行政村	166个		
			补2022年行政村	00个		补2022年行政村	00个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	每村1200元*166*50%*30%=29880元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	每村1200元*166*50%*30%=29880元		
			标准	每村1200元*96*50%*30%=17280元		标准	每村1200元*96*50%*30%=17280元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100%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100%		
		成本指标	体育公共文化资金	4,716万元	成本指标	体育公共文化资金	4,71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达到全民健康水平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达到全民健康水平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基层公共文化体育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基层公共文化体育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充分满足了民众不断提高	满足	生态效益指标	充分满足了民众不断提高	满足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群众体育体育活动环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群众体育体育活动环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刘红裕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1102447	

元
元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体育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经费(2022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880		年度资金总额:		29,8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8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88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体育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经费							
立项依据		上年未支出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促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展示新时代蓬勃发展的全民健康健身事业,以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身需要为出发点,坚持便民、惠民,通过组织开展群众身边丰富多彩的全民健身活动,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上年未支出项目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	若干	数量指标	行政村	若干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	按标准发放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	按标准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率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率	及时		
		成本指标	体育公共文化资金	29880元	成本指标	体育公共文化资金	2988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达到全民健康水平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达到全民健康水平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基层公共文化体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基层公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充分满足了民众不断提高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充分满足了民众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群众体育体育活动环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群众体育体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刘红格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916245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王伟峰女儿医疗费救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800	年度资金总额:		35,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王伟峰女儿医疗费救助金					
立项依据		医疗救助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预防接种异常反应患者家庭生活困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解决预防接种异常反应患者家庭生活困难。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补助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	1人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	1人
		质量指标	全额补助	100%	质量指标	全额补助	100%
		时效指标	补助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补助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补助费用	33800元	成本指标	补助费用	338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预防接种医疗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预防接种医疗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力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力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碧文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310464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监督经费(省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5,000		省级财政资金		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财社[2022]245号文件精神,现下达卫生健康项目监督管理经费1万元,对辖区内各医疗机构,公共场所,学校,供水机构等进行执法检查监督检查,宣传资料的印刷							
立项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疾病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财社[2022]24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卫生健康项目管理能力,完成年度双随机检查任务,以及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监督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乡督导次数	20次	数量指标	下乡督导次数	20次		
		质量指标	监督覆盖率	90%	质量指标	监督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监督检查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监督检查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卫生监督经费	1.5万元	成本指标	卫生监督经费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全市卫生行业规范有序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全市卫生行业规范有序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监督单位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监督单位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碧文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510164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工作经费(见习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疫情防控工作经费的请示							
立项依据		汾阳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批准疫情防控工作经费的请示(汾疫情防控办【202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经费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文件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补助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见习生人员数量	若干	数量指标	见习生人员数量	若干		
		质量指标	发放质量	按文件执行	质量指标	发放质量	按文件执行		
		时效指标	发放率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率	及时		
		成本指标	经费	10万元	成本指标	经费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见习生收入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见习生收入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见习生生活保障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见习生生活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强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强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碧文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311023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禹门河健身步道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24,793.18		年度资金总额:	924,793.1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24,793.18		市县(区)财政资金	924,793.1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禹门河健身步道建设经费					
立项依据		汾财社【2022】13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丰富了人民群众体育活动,为人们参加足球活动提供了良好的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文件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设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设施完成				设施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步道建设数量	若干	数量指标	步道建设数量	若干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保质保量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保质保量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建设经费	924793.18元	成本指标	建设经费	924793.1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的身体健康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的身体健康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了人民群众体育活动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了人民群众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建设场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建设场地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人们参加足球活动提供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人们参加足球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王秋军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416172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经费(308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94,422		年度资金总额:		1,594,42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94,422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94,42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高速公路、火车站疫情防控卡点9,10月误餐补助60.585万元;集中隔离点餐饮费用56.874万元;民营医院便民采集点费用26.208万元;购买活动用房4.28万元;改造集中隔离点7.1608万元;卡口方便面,防控办电							
立项依据		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拟申请财政拨款工作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疫情防控工作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公文呈批单							
项目实施计划		补助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补助到位						补助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疫情防控工作数量	若干	数量指标	疫情防控工作数	若干		
		质量指标	发放质量	按文件执行	质量指标	发放质量	按文件执行		
		时效指标	发放率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率	及时		
		成本指标	疫情防控经费	1594422元	成本指标	疫情防控经费	159442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疫情防控工作的效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疫情防控工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疫情防控工作的安排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疫情防控工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疫情工作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疫情工作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强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强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碧文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310501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预防接种证印制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500		年度资金总额:	16,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儿童预防接种证印制费用1.65万元					
立项依据		汾卫体字(2022)3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印制儿童预防接种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印制儿童预防接种证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儿童接种证印制本数	6000本	数量指标	儿童接种证印制	6000本
			儿童接种证每本印制费	2.75元		儿童接种证每本	2.75元
		质量指标	质量	保质保量	质量指标	质量	保质保量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印制儿童预防接种证费用	1.65万元	成本指标	印制儿童预防接种	1.6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儿童预防接种证社会效益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儿童预防接种证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久推动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久推动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碧文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购置电脑及耗材等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8,506		年度资金总额		38,50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506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50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购置电脑等电子产品3.185万元, A4纸6636元, 共38506元							
立项依据		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拟申请批拨疫情防控工作经费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疫情防控工作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公文呈批单							
项目实施计划		补助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补助到位				补助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相关耗材数量	若干	数量指标	相关耗材数量	若干		
		质量指标	采购质量	保质保量	质量指标	采购质量	保质保量		
		时效指标	时效	及时	时效指标	时效	及时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38500元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38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按需购买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按需购买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相关工作的效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相关工作的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相关疫情工作的开展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相关疫情工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强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强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碧文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609422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经费(2022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满足工作需要					
立项依据		上年未支出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上年未支出项目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人数	若干	数量指标	购买人数	若干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按时发放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	按时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购买经费	330000元	成本指标	购买经费	33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满足工作需要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满足工作需要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质量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质量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工作提供保障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工作提供保障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张耀军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917135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工作经历费(邮电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疫情防控经费(电话费3万元,视频会议费1.2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汾疫情防控办字(2023)1号》《关于批拨疫情防控工作经费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疫情防控工作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汾疫情防控办字(2023)1号》《关于批拨疫情防控工作经费的请示》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补助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2项	数量指标	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2项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按时支付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按时支付
		成本指标	疫情工作经费	42000	成本指标	疫情工作经费	4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积极性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疫情防控工作正常运行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疫情防控工作	100%
		生态效益指标	防止疫情波及生态环境	100%	生态效益指标	防止疫情波及生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碧文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311455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工作经历费(制作封条通行证等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制作封条通行证等费用50万元							
立项依据		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拟申请财政拨款工作经历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疫情防控工作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公文呈批单							
项目实施计划		补助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补助到位				补助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	若干	数量指标	数量	若干		
		质量指标	质量	保质保量	质量指标	质量	保质保量		
		时效指标	时效	及时	时效指标	时效	及时		
		成本指标	费用	50万元	成本指标	费用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相关工作的运转	100%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相关工作的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强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强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碧文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310570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工作经费(412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7,520		年度资金总额:	637,5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7,5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7,52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推进疫情防控工作经费,交通场站就餐费42.087万元;常态化便民核酸点防控经费4.845万元;集中隔离点餐饮费8.4万元;交通场站卡点水费0.42万元;办公用品费3万元,宣传费2万元,其他3万元					
立项依据		《汾阳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推进疫情防控工作经费的请示》(汾疫情防控办字【202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汾阳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推进疫情防控工作经费的请示》(汾疫情防控办字【2023】1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阳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推进疫情防控工作经费的请示》(汾疫情防控办字【2023】1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补助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对象	3	数量指标	补助对象	3
		质量指标	保质保量完成	100%	质量指标	保质保量完成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100%
		成本指标	资金	637520.00	成本指标	资金	6375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维护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碧文	联系电话:	2100661	填报日期:	2023021409493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双随机抽检检测费(2022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双随机,一公开”是指在监管过程中随机抽取监管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对抽查情况及检查结果及时向社会进行公开。							
立项依据		根据《吕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2022年随机监督检查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吕卫监督发〔2022〕1号文件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提高监管效率效能,转变监管理念、体制和方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国家、省、市关于开展双随机抽检工作的要求,制定我市“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制度和实施方案,按时开展抽检工作,及时将抽检结果在卫生监督信息平台上报							
项目实施计划		1.制定年度抽查计划;2.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和监管人员;3.将抽查检查结果在平台公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随机抽检数量	若干	数量指标	随机抽检数量	若干		
		质量指标	双随机抽检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双随机抽检完成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及时		
		成本指标	抽检工作经费	5万元	成本指标	抽检工作经费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围绕“放管服”改革优化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围绕“放管服”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以抽查促进整改,以整改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以抽查促进整改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创新监管方式,提高监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创新监管方式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构建法治化市场,规范市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构建法治化市场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张海鹏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911250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精神卫生经费(中央)晋财社【2022】246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成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治疗之贫困患者门诊服药治疗补助(国家基本药物维持治疗、专项检查和复诊)金额4.2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2)24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每年排查出的3级以上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护人员和全市严重精神障碍住院治疗患者进行救助,保障人员的生命安全健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2)246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严重精神障碍住院治疗	每年排查出严重精神障碍住院治疗患者	数量指标	全市严重精神障碍	每年排查出严重精神障碍住院治疗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发放补助	100%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发放补助	100%
		时效指标	按照文件要求执行	及时	时效指标	按照文件要求执行	及时
		成本指标	汾阳精神医院经费	4.2万元	成本指标	汾阳精神医院经费	4.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防和减少肇事肇祸案(件)	100%	经济效益指标	预防和减少肇事肇祸案(件)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稳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稳定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力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力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碧文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4170052

行项目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宣传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计划生育相关政策宣传费用2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计划生育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宣传计划生育政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坚定信心,确保达标。2、加大投入,保障经费。3、提高认识,加强领导。4、广泛宣传,深入动员。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实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实施完成				2023年实施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政策宣传	2万元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政策宣传	2万元		
		质量指标	宣传力度	100%	质量指标	宣传力度	100%		
		时效指标	宣传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宣传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2万元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生政策知晓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计生政策知晓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全民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全民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宗小特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210215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老年村医退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60,500		年度资金总额:	560,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60,500		省级财政资金	560,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年满60岁以上并在村卫生室工作岗位离岗的乡村医生,连续从事乡村医生工作10年以上者每月给予不少于200元的生活补助,20年以上者每月给予不少于250元的生活补助,30年以上者每月给予不少于300元的生活补助。(不含退休返聘)							
立项依据	吕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吕梁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全市老年乡村医生退养补助标准的通知》(吕卫基妇发〔2018〕1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老年乡村医生待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关于调整全市老年乡村医生退养补助标准的通知》要求,认真落实老年乡村医生退养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按时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养乡村医生	605人	数量指标	退养乡村医生	605人	
			每月每人缴纳费用工龄10	200元/月		质量指标	每月每人缴纳费	200元/月
			每月每人缴纳费用工龄20	250元/月			每月每人缴纳费	250元/月
		每月每人缴纳费用工龄30	300元/月	每月每人缴纳费	300元/月			
		时效指标	按季度发放	100%	时效指标	按季度发放	100%	
	成本指标	共计发放退养补助158.82	560500元	成本指标	共计发放退养补	560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乡村医生待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乡村医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乡村医生队伍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乡村医生队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群众健康服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群众健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层医疗服务网底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层医疗服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乡村医生满意度提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乡村医生满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梁瑶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310482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口腔卫生项目经费(中央)晋财社【2022】246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7-社保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000	年度资金总额		5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百万海牙科诊所3.67万元,汾阳医院1.3万元,汾阳康美口腔医院0.43万元,承担中央补助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项目,为汾阳市小学适龄儿童进行窝沟封闭和局部涂氟工作任务						
立项依据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社〔2022〕24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人民口腔卫生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口腔诊所	3家	数量指标	口腔诊所	3家	
		质量指标	按国家标准执行	100%	质量指标	按国家标准执行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汾阳医院		1.3万元	成本指标	汾阳医院	
	百万海牙科诊所		3.67万元	百万海牙科诊所			3.67万元	
	汾阳康美口腔医院		0.43万元	汾阳康美口腔医院			0.4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力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力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田智文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416402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家庭医生签约考核软件运维费、服务器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利用信息化手段对家庭医生签约及服务全过程进行记录,准确统计签约工作的数量、监管签约服务的质量,为家庭医生签约考核提供精准数据。							
立项依据		第45次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家庭医生签约过程中发现签约之后履约不到位,签约工作流于形式,精准化考核缺失等问题,针对发现的问题开发了一款家庭医生签约APP,用于家庭医生签约电子化考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及时落实运维费和服务器租赁费,确保电子化考核软件正常运行。							
项目实施计划		补助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补助到位				补助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件运维服务费	12万元	数量指标	软件运维服务费	12万元		
			云服务器租赁费	4万元		云服务器租赁费	4万元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	10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	100%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12月底前拨付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12月底前	及时		
	成本指标	家庭医生签约软件运维费	12万元	成本指标	家庭医生签约款	1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家庭医生签约考核的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家庭医生签约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激发家庭医生签约的工作积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激发家庭医生签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老百姓服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更好地为老百姓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人民群众健康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人民群众健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的满意度提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的满意度提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梁瑶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216523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家庭和计生专干的意外保险(2022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900		年度资金总额		10,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9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村级计生服务员和计生家庭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立项依据		汾卫体发【2022】87号 关于继续为村级计生服务员和计生家庭办理意外伤害保险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生育关怀行动,提高村级计生服务员和计生家庭抵御意外保险的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继续为村级计生服务员和计生家庭办理意外伤害保险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专干意外伤害保险数	若干	数量指标	计生专干意外	若干		
		质量指标	计生专干意外伤害保险	按标准发放	质量指标	计生专干意外	按标准发放		
		时效指标	及时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计生专干意外伤害保险	10000元	成本指标	计生专干意外	1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计生专干和计生家庭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计生专干和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生专干和计生家庭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生专干和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计生专干和计生家庭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计生专干和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续性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宗小特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915502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贾家庄健身步道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3,209.26		年度资金总额	503,209.2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3,209.26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3,209.2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贾家庄健身步道建设经费					
立项依据		汾财社【2022】1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丰富了人民群众体育活动,为人们参加足球活动提供了良好的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文件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设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设施完成				设施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步道建设	若干	数量指标	步道建设	若干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保质保量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保质保量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建设经费	503209.26元	成本指标	建设经费	503209.2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的身体健康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的身体健康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了人民群众体育活动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了人民群众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建设场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建设场地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人们参加足球活动提供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人们参加足球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王秋军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1416004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家庭和计生专干的意外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5,360		年度资金总额:		18,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5,3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9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村级计生服务员和计生家庭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立项依据		卫体发【2022】87号 关于继续为村级计生服务员和计生家庭办理意外伤害保险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生育关怀行动,提高村级计生服务员和计生家庭抵御意外保险的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继续为村级计生服务员和计生家庭办理意外伤害保险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2月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3年12月完成				2023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专干意外伤害保险数	452人	数量指标	计生专干意外伤	452人		
			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	1436户		计划生育家庭意	1436户		
		质量指标	计生专干意外伤害保险30	30元/人	质量指标	计生专干意外伤	30元/人		
			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	50元/人		计划生育家庭意	50元/人		
		时效指标	及时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计生专干意外伤害保险	13300元	成本指标	计生专干意外伤	13300元		
	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		71800元	计划生育家庭意		718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计生专干和计生家庭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缓解计生专干和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生专干和计生家庭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计生专干和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计生专干和计生家庭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计生专干和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续性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稳定,可持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负责人:		经办人:	宗小转	联系电话:	2106996	填报日期:	20230202101746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我单位公务用车编制7辆，实有9辆，均为一般执法用车。

2、房屋情况：

我单位办公用房包括局机关办公用房，原值为90.28万元，累计折旧为0.45万元，净值为89.83万元；全民健康保障中心办公用房，原值为140.62万元，累计折旧86.16万元，净值为54.46万元。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我单位包括局机关、执法队、全民健康保障中心三个单位资产，其中：局机关通用设备原值为158.88万元，累计折旧为140.37万元，净值为18.51万元；专用设备原值为46.62万元，累计折旧为46.13万元，净值为0.48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原值为23.65万元，累计折旧为12.49万元，净值为11.16万元。执法队通用设备原值为142.61万元，累计折旧为116.76万元，净值为25.85万元；专用设备原值为65.28万元，累计折旧为46.12万元，净值为19.16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原值为20.53万元，累计折旧为9.89万元，净值为10.65万元；无形资产原值为9.81万元，累计折旧2.21万元，净值7.6万元。全民健康保障中心通用设备原值为9.4万元，累计折旧为5.07万元，净值为4.32万元；专用设备原值为11.37万元，累计折旧为11.37万元，净值为0；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原值为2.55万元，累计折旧为1.18万元，净值为1.37万元。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